

安徽省立医院招标采购中心

合同编号: ZCZX20250417-ZF

计划类别: 25 年度-信息 (财政资金)

采购方式: 政府采购公开招标

计划编号: NDJHXX202544

申请科室: 医务处

移交部门: 信息中心

开标 (或比选) / 技术交流日期: 2025 年 11 月 28 日

是否已按三重一大事项上办公会: 是 ☒ 否 ☐

中国科大附一院 (安徽省立医院)

政府采购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安徽省立医院) 肿瘤诊疗规范化及费用合理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项目合同

甲 方: 中国科大附一院 (安徽省立医院)

乙 方: 北京顺详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招标（或比选）采购结果和招标（或比选）文件要求，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系统功能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所有附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一、 第一条合同对应的项目内容及工期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肿瘤诊疗规范化及费用合理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系统”）

项目内容：中国科学技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安徽省立医院）肿瘤诊疗规范化及费用合理化管理平台建设。

建设范围：肿瘤诊疗规范化及费用合理化管理平台建设。

建设周期合同生效后，接采购人通知后 10 日内进场实施，270 个工作日内完成试运行并正式上线，正式上线后，系统经过 1 个月正常平稳运行后，进行最终的评估与验收。

免费维保期：项目整体验收（包含软硬件等所有内容）通过之日起 3 年。

二、 第二条合同总价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3,17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壹拾柒万圆整）。

2、本项目符合支付条件后，乙方申请付款（含预付款）时，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符合甲方要求的税务发票，依法应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乙方应开具对应金额增值税专用发票。乙方未依约提供发票的，甲方可拒绝支付对应价款。甲方应在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对应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

3、本合同生效后，甲方根据自身需要和本合同中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选择下列方式之一执行本合同具体的支付方式，乙方不得提出异议：

（1）一次性支付方式的：货到安装验收合格，提供产品的使用、操作及维修人员的培训，并能独立操作且使用部门签字确认后，甲方应当支付全部货款；

（2）支付预付款方式的：甲方选择预付款方式的，乙方应当积极配合甲方，并按甲方需要提交符合甲方要求的担保（如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等。甲方收到所需材料并经审核通过后，5 个工作日内将对应资金支付到乙方账户。预付款金额为 / %（不低于合同总金额 40%，不高于合同总金额 70%）。剩余合同款，在货到安装验收合格，提供产品的使用、操作及维修人员的培训，并能独立操作且使用部门签字确认后，由甲方支付到乙方账户。

软件分项价格表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软件配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肿瘤诊疗规范化 及费用合理化管理平台	北京顺 详	V1.0	详见附件	项	1	2,880,000.00	2,880,000.00
软件合计人民币金额：2,880,000.00							
备注	招标文件中若要求按院区报价的，在本表第一列前增加“院区”列，并 按照院区填报价格						

配套硬件价格表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硬件配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国产化 费用	新华 三	安 徽	H3C UniServer R4930G7	详见附件	项	1	290,000.00	290,000.00
硬件合计人民币金额：290,000.00								
备注	招标文件中若要求按院区报价的，在本表第一列前增加“院区”列，并 按照院区填报价格							

乙方银行账号信息：

账号名称：北京顺详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西坝河南路支行

账号：329870354219

三、 第三条项目实施与验收

1. 乙方具体实施项目前，应提交详细的工作计划、工作进度，确定相应的技术团队，并指定负责人。为保证本项目的实施效率和质量，乙方应针对本项目组建经验丰富的实施团队，并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人员名单，在本项目实施完成并验收前，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能安排其参与本项目的人员参加其它项目，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

本合同项下的产品，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减少供应数量和品类，乙方不得因此提出索赔。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技能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

3. 乙方负责对甲方的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保证甲方相关人员能够独立进行使用、管理、维护和日常处理，保证系统正常、安全的运行，并达到最佳效果；乙方在项目验收时须向甲方提供相关的所有技术文档，并不隐瞒相关技术细节；且乙方承诺未在本系统中设置任何妨碍软件正常运行的限制措施。

4. 项目实施完毕，正式上线稳定运行一个月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文档资料：系统功能说明、用户使用手册、安装操作手册、安装介质、授权证书、验收申请等；甲方相关部门应参照招标或谈判过程中的要求、招标参数、承诺函等，对本系统进行验收，并签署项目验收报告。

5. 如无特殊说明，合同生效后本系统的所有权和使用权归甲方所有，因甲方业务需要对本合同中系统进行升级、改造或更新等，乙方应积极配合，不得以任何方式阻碍，本约定在本合同解除或履行终结后继续有效。

四、 第四条售后服务

1. 乙方承诺提供永久性 7*24 小时技术支持（技术支持热线：13637313369，E-mail：yangcs@lyongcloud.com），包括各种软件系统故障及对各种突发事件采取应急措施等。乙方提供的电话热线应当即时进行提供回复，E-mail 技术支持应当在收到甲方咨询后【1】小时内回复。

2. 维护内容包括免费的系统升级、软件功能更新、与第三方软件接口，以及其他的支持服务；服务年度内乙方至少应对系统每季度一次整体检修，多方位排查系统可能存在的潜在故障，以确保系统正常运行。

3. 乙方承诺系统运行出现故障时，迅速提供技术服务，对于各类故障在 1 小时内做出明确响应和安排，若远程不能解决问题，在 7 小时内赶到现场。对涉及系统代码、数据库修改等系统实质性内容的修改，在 2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上门服务，排除故障，并分析故障原因，提出书面故障分析报告及防范措施。

4. 免费维保期内，上述售后服务由乙方免费提供。

5. 如甲方需要，乙方应无条件，免费配合甲方完成与第三方软件接口工作。

6. 项目验收后,乙方提供日常运维联系人。日常运维联系人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杨成山

电话:13637313369

邮箱:yangcs@lyongcloud.com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33号院1号楼-3层-3001等[287]套内5层一单元606

室

五、 第五条履约保证金

1.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项目总金额的2.5%,即79,250.00元(人民币大写:柒万玖仟贰佰伍拾圆整),收受人为中国科大附一院(安徽省立医院),形式为 ☐ 现金(含电汇)、☒ 保函、☐ 支票。如乙方未能按期履行合同,甲方可从履约保证金中获得经济上的赔偿。若履约保证金的形式是保函(需为不可撤销独立保函)或电子保险的,在其有效期内未完成项目安装验收的,乙方应当自行给甲方提供新的履约保证金凭证直至项目完成安装验收。

2. 因乙方未及时提供或替换已到期履约保证金凭证而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履约完成(指服务、供货完成并经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在收到乙方申请后,三个月内将履约保证金凭证退还乙方或将履约保证金退至乙方账户(如有违约情况,则扣除相应的违约金等)。

六、 第六条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

乙方在本合同中,向甲方提供的保函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1. 乙方提供的保函应当符合甲方规定的保函模板格式。
2. 保函的担保金额应当与甲方需支付的金额相等。
3. 保函应当是不可撤销独立保函或甲方认可的其他凭证,保函需见索即付。
4. 若乙方提供的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有效期到期前40日内,仍未安装验收合格或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担保的义务或责任没有履行,乙方应当及时更新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并将新的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送至甲方指定位置。甲方保留在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有效期到期前30日内向担保方索付的权利(或采取其他有效措施保护自身权利)。

七、 第七条知识产权

1. 本系统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在合同期内甲乙双



方合作开发新系统的，新系统著作权、专利权和商标权等知识产权属双方共同所有。

2. 乙方承诺，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产品或产品的某一部分时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如有第三方向甲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主张，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合同价款已包含产品所涉及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有关费用及税费（如有），如有第三方向甲方主张前述费用或税费的，应由乙方承担，若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还应承担一切责任。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以甲方名义对外进行宣传，包括但不限于使用包含甲方名称、标志、院徽等宣传标语、彩页、广告等（例如“甲方供应商”、“甲方合作单位”等）。

八、 第八条不可抗力

1. 因台风、地震、水灾以及其它非甲、乙方责任或甲方发展阶段化目标及需求变动造成的，不可预见并且对其发生、后果不能防止或不可避免事件为不可抗力事件。

2. 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将事件情况通知对方，并在 15 天内提供事件详情以及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的有效证明文件。

3. 按不可抗力事件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程度，由双方协商决定是否解除合同、部分免除履行合同的责任或延期履行合同，合同解除或者内容变更的，双方都无需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 第九条违约责任

1. 如项目因乙方原因中止，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乙方除退回甲方已支付款项外，另需按照合同总金额赔偿甲方因项目失败造成的损失，该等损失包括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

2. 如按违约金方式处理，每逾期一个自然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 0.3 % 的违约金。

3. 如乙方服务不及时导致甲方系统不能正常运行，乙方需每自然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0.3% 的处罚金。如因甲方原因，例如系统运行必要的软件接口与服务器网络基础协调不到位导致项目延期，乙方不承担责任。

4. 因乙方交付的产品不符合国家、行业或者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者乙方交付的产品存在侵犯第三方权益的情形，乙方必须重新提供符合质量标准且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益的产品，由此所造成的损失和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5. 乙方在本项目下中标的所有产品，均应确保正常供货。若甲方需要，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或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授权资质发生变更、故意拖延、以次充好、产品停产、

虚假响应提供虚假材料等)选择性供货、中断供应等,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采取以下措施:(1)解除合同;(2)扣除履约保证金;(3)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2年内不得参加甲方组织的任何招标采购项目;(4)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有损失。

6. 乙方应遵守甲方廉洁条款的约定,如违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合同总金额的2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 乙方须配合甲方医用物资SPD智慧物流管理模式(如有),如乙方不予配合,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合同,且无需承担任何责任。如因乙方不配合造成甲方的所有损失,由乙方承担。

8.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权利义务转让或分包给第三人,否则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9. 乙方未及时提供或替换已到期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乙方每逾期一日按甲方已支付价款的0.1%承担违约金,由此造成甲方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乙方依据上述约定承担违约金、赔偿金(含甲方为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的,甲方有权从价款或者质保金中扣除。

十、 第十条保密责任

1. 合同执行过程中因服务需要,甲方向乙方提供的信息或者乙方获取的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性信息、商业性信息、文件、数据以及患者的个人信息、其他专有信息等,只能由乙方及其工作人员为本合同目的而使用。除本合同另有规定外,对于甲方提供的任何信息,未经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及其知悉信息的人员均不得直接或间接的以任何方式提供或披露给任何第三方,否则,乙方须承担违约责任。

2. 本条款的规定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十一、 第十一条通知

双方的联络方式以文尾记载的联络方式为准。任一方联络方式发生变化,应自发生变化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任一方违反前述规定,除非法律另有规定,变动一方应对由此而造成的影响和损失承担责任。

该等联络方式亦可作为人民法院等司法机关司法文书送达地址。

十二、 第十二条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双方应当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可提请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十三、 第十三条其他事项

1. 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其他有关补充文件作为合同附件，所有附件需加盖甲乙双方公章或合同章。

2. 合同由乙方完成签字盖章后，提交甲方签字盖章，自双方代表均签字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

3. 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保密条款：乙方负责对甲方系统数据保密，不得外泄，如因乙方操作导致数据泄露产生的全部损失（包括甲方的直接损失、间接损失为此支付的律师费、诉讼费等），由乙方承担。

5.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如需要）顺序

(1) 本合同文本

(2) 中标通知书（或成交通知书、入围通知书等）

(3) 《招标文件》（或《比选文件》等）及答疑文件

(4) 乙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及关于投标（或响应）文件的澄清、承诺。

乙方提供的产品未达到上述文件中规定或承诺内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相关损失。

甲方单位名称（章）：安徽省立医院

单位地址：安徽省合肥市庐江路17号

授权代表：

电 话：0551-62283191

日期：2015年12月8日

乙方单位名称（章）：北京顺详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广顺北大街33号院1号楼-3层-3001等[287]套内5层-单元606室

授权代表：

电 话：13401152289

日期：2015年12月8日

附件一：项目需求

软件功能需求（所属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 医生端：

- 1.1. ★实时质控：在患者诊疗过程中，可根据患者诊疗数据，结合各个肿瘤规范诊疗质量控制指标，在医生开立诊断、医嘱、书写病历、患者检查检验或病理数据变化时，自动运行质控规则并实时显示规则内容，包括对肿瘤分期的提醒、应做未做检查检验提醒、是否规范治疗及提醒等。
- 1.2. ★质控提醒：对医生的诊疗行为是否符合肿瘤诊疗质量控制指标要求进行实时判断，符合规范的进行肯定判断，不符合规范的行为进行提示。
- 1.3. 质控日志：患者当日诊疗结束后，总结形成当日质控指标完成情况，可按日期查询。
- 1.4. ★质控出院小结：患者出院时，自动形成规范质控小结，展示质控预警次数、质控提醒次数、诊疗推荐次数等关键指标，全面反映患者诊疗过程中的质量控制情况。
- 1.5. 质控申诉：对系统质控结果，医生可以提交申诉。
- 1.6. 诊疗推荐：支持结合质量控制指标要求和最新肿瘤诊疗指南，在质控提醒的过程中，结合患者诊疗现状，推荐医生符合指南要求的规范化诊疗建议。

2. 管理端：

- 2.1. ★住院医疗服务：可在管理端了解医院肿瘤患者就诊情况，包含部分医院绩效考核核心指标：出院人次、肿瘤患者手术人次、肿瘤患者四级手术比、平均住院日、费用等。
- 2.2. 肿瘤诊疗质量：可基于各癌种诊疗规范按照全院、科室、治疗组、癌种、癌种指标等多维度进行诊疗规范率分析。
- 2.3. 肿瘤治疗药物使用分析：对抗肿瘤药物使用情况进行数据分析。
- 2.4. 肿瘤诊疗规范化与费用合理化综合分析：对医院肿瘤诊疗规范化与费用合理化进行综合分析。（与医院 DRG 系统做接口）。
- 2.5. ★质控申诉处理与分析：支持医院科室、管理部门审核临床医生提交的各类质控申诉信息，并对申诉内容进行审核，能查询到每个申诉指标的明细及申诉处理状态，及时了解申诉处理人员的审核处理进度。科室、管理部门可对医生提交的质控申诉进行分析统计，包括①质控申诉总数量、质控申诉通过数量；②质控申诉驳回数量、质控申诉逾期数量；③质控申诉待处理数量；④质控申诉通过率、质控申诉驳回率、质控申

诉逾期率等功能。

- 2.6. ★在院患者质控监测：系统支持在院肿瘤患者质控监测，将事中质控及时的展示在管理端，及时了解在院肿瘤患者的质控情况。

3. 国家肿瘤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

- 3.1. 可针对国家肿瘤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要求，建立肿瘤单病种质控规则库并进行质控统计分析，特别是围绕国考政策考核明细指标进行质控分析展示，并根据国家、省级政策及时更新。
- 3.2. ★支持从指标大类、癌种、全院指标结果、科室指标结果、医生或医疗组指标结果等维度进行分析展示，并可逐级下钻，导出质控结果。
- 3.3. ★可按月度、季度、年度生成肿瘤相关质控指标的质控分析报告。
- 3.4. 国家肿瘤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如有更新，应在更新指标发布后的 60 天内 在软件内进行规则更新升级。

4. 肿瘤单病种质控规则库：

- 4.1. 根据国家肿瘤专业医疗质量控制规范要求，提供对各类癌种的单病种质控监测指标，以及质控规则逻辑的管理
- 4.2. 根据医院数据质量情况，实现肿瘤规范化所有质控指标，全面覆盖肿瘤患者的诊断、检查、检验等过程
- 4.3. 规则库支持可视化配置及展示

5. ★国家抗肿瘤监测上报：协助我院进行国家抗肿瘤监测上报，对接国家抗肿瘤监测网，对上报数据进行质控分析，并提出改进意见，逐步提高我院上报数据质量。

6. ★质控结果溯源：质控结果可追溯，可查看每个患者质控执行过程，可视化展示。

7. 支持集团多院区管理模式。

8. 后台管理：支持按要求配置各院区及集团 logo 及名称。支持管理平台同步医院主数据的用户信息，并可分角色进行权限配置。

9. 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基于自然语言处理（natural language processing, NLP）技术，对于文本进行结构化处理。

10. 单点登录：与院内单点登录系统对接，能直接在单点登录系统直接进行登录，不需再单独输入账户密码登录。
11. 整合：支持与院内已有的病历质控、CDSS 等系统进行界面整合。

(四) 接口要求

1. 投标人所投的所有软硬件系统无条件开放接口，支持接口调用和二次开发；本项目所涉及的所有接口开发服务费用及后期涉及到的接口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定制第三方接口费用、与医院现有信息系统、医疗设备以及其他第三方软硬件等所有）均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招标人不另行支付，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1 支持与招标方 ESB 服务总线对接,按照投标人 ESB 服务总线接口规范要求进行开发接口,对于招标人 ESB 服务总线已部署的公共接口,需按照公共接口格式规范进行接口对接,对于招标方公共接口不能满足的部分进行定制接口对接；

1.2 投标人可适配 ESB 服务总线公共函数接口，定制第三方接口费用，开放本业务系统接口提供推送和调用服务适配 ESB 服务总线供第三方业务系统使用；

1.3 投标人需要通过服务器与 ESB 服务总线进行接口对接，对于同一厂商的多台、多套设备或者同一厂商在我院有多个业务系统的，原则上只能通过统一的一个接口服务器与 ESB 进行对接,并由统一的平台进行管理。

(五) 服务器与安全及国产化要求（所属行业：工业）

1. 项目本地化部署，本项目部署运行硬件环境由投标人提供满足项目建设需求的机架服务器硬件资源（单台：2U，配置国产 CPU≥2 颗，单颗性能≥2.6GHz 48C/96T 256MB L3 缓存，DDR5 内存≥256G，系统盘≥3 块 480GB SSD 硬盘，数据盘≥4 块 3.84TB SSD 硬盘，配置≥1 个 RAID 阵列卡，支持 RAID0/1/10/5，≥4GB 缓存，支持缓存数据保护，接口≥2 个万兆光口（满配模块）；冗余电源，配置诊断模块（无授权限制），服务器数量≥3 台。

2. 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详细的具体配置内容，单台服务器需提供配置清单内容如下：

核	序号	指标分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要求
心					
业					
务					
服					
	2.1	产品规格	CPU 规格	CPU 信息	投标人给出 CPU 信息，包含 CPU 型号、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

服务器	2.2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内存槽数量	≥16 个内存槽位
				PCIe 插槽接口	PCIE4.0
	2.3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 PCIe 插槽数量及规格	配置≥6 个 PCIe 插槽
	2.4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数量	≥8
	2.5	产品规格	内存规格	内存规格	≥DDR5, 256GB
	2.6	产品规格	存储规格	系统盘硬磁盘实配容量	≥480GB
				系统盘硬盘实配数量	≥3 块
				数据盘硬磁盘实配容量	≥3.84TB
				数据盘硬盘实配数量	≥4 块
	2.7	产品规格	网络规格	网口速率和数量	≥2 个万兆光口（满配模块）
	2.8	产品规格	外部接口规格	USB 接口数量	≥4 个 USB3.0 接口
	2.9	产品规格	电源规格	电源冗余模式	整机电源模块按 1+1 冗余, 配置诊断模块（无授权限制）
				电源模块数量	≥2
				电源功率	≥550W
	2.10	性能要求	CPU 性能	CPU 数量	≥2 颗
				CPU 主频	≥2.6GHz
				单 CPU 核数	≥48C/96T
				单 CPU 末级缓存容量	≥256MB
	2.11	性能要求	内存性能	单内存模块容量	≥256GB
				内存速率	≥3200MT/s

	2.12	功能要求	管理系统 功能	远程控制	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
	2.13	产品规格	主板规格	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情况	投标文件中给出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的型号数量
	2.14	产品规格	整机规格	尺寸 (高×宽×深)	投标文件中给出产品尺寸;设计应遵循标准化、系列化的要求;机箱的内部结构符合通用部件的安装需要

3. 投标人应确保操作系统、数据库安全补丁升级后系统正常运行的要求。
4. 投标人应做好相关设置、安全补丁安装,按采购人需求,配合网络安全等级保护测评过程中产生的问题整改。
5. 全面满足国产化需求,本项目国产化产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国产操作系统授权、国产数据库授权、国产中间件、国产化适配服务等,均需全部包含在本次项目报价中。
6. 投标人须对本项目建设中所使用的软硬件拥有合法授权。

十四、 附件二：配置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1	中国科学技术 大学附属第一 医院（安徽省立 医院）肿瘤诊疗 规范化及费用 合理化管理平 台建设项目	北京顺 详	北京	V1.0	项	1
2	国产化费用				项	1

14.1 核心服务器单台配置清单

序 号	招标文件 指标名称	招标指标要求	投标人投标内容				
			配置型号 (如需)	配备 数量	配置明细	其他	备注
1	CPU 信息	投标人给出 CPU 信息，包含 CPU 型号、物理核心数、主频、末级缓存容量、线程数、热设计功耗及内存的最高速率、通道数和位宽	R4930G7	3	CPU 型号海光 7470，单颗物理核心数 48 核、主频 2.6GHz、末级缓存容量 256MB、线程数 96、热设计功耗 350W 及内存的最高速率 4800MT/s、内存通道数 12 和提供 128 个 PCIe Lanes	无	无
2	主板内存槽数量	≥16 个内存槽位	R4930G7	3	主板内存槽数量：24 个内存槽位	无	无
3	PCIe 插槽接口	PCIe4.0	R4930G7	3	PCIe 插槽接口：PCIe5.0	无	无
4	主板	配置≥6 个 PCIe	R4930G7	3	配置 6 个 PCIe 插槽	无	无

	PCIe 插槽数量及规格	插槽					
5	内存数量	≥8	R4930G7	3	8	无	无
6	内存规格	≥DDR5, 256GB	R4930G7	3	DDR5, 256GB	无	无
7	系统盘硬盘实配容量	≥480GB	R4930G7	3	480GB	无	无
8	系统盘硬盘实配数量	≥3 块	R4930G7	3	3 块	无	无
9	数据盘硬盘实配容量	≥3.84TB	R4930G7	3	3.84TB	无	无
10	数据盘硬盘实配数量	≥4 块	R4930G7	3	4 块	无	无
11	网口速率和数量	≥2 个万兆光口（满配模块）	R4930G7	3	2 个万兆光口（满配模块）	无	无
12	USB 接口数量	≥4 个 USB3.0 接口	R4930G7	3	4 个 USB3.0 接口	无	无
13	电源冗余模式	整机电源模块按 1+1 冗余，配置诊断模块（无授权限制）	R4930G7	3	整机电源模块按 1+1 冗余，配置诊断模块（无授权限制）	无	无
14	电源模块数量	≥2	R4930G7	3	2	无	无
15	电源功率	≥550W	R4930G7	3	1300W	无	无

16	CPU 数量	≥2 颗	R4930G7	3	2 颗	无	无
17	CPU 主频	≥2.6GHz	R4930G7	3	2.6GHz	无	无
18	单 CPU 核数	≥48C/96T	R4930G7	3	48C/96T	无	无
19	单 CPU 末级缓存容量	≥256MB	R4930G7	3	256MB	无	无
20	单内存模块容量	≥256GB	R4930G7	3	256GB	无	无
21	内存速率	≥3200MT/s	R4930G7	3	4800MT/s	无	无
22	远程控制	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	R4930G7	3	配置≥1Gb 独立的远程管理控制端口，配置虚拟 KVM 功能，可实现与操作系统无关的远程对服务器的完全控制，包括远程的开机、关机、重启、更新 Firmware、虚拟光驱、虚拟文件夹等操作。	无	无
23	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情况	投标文件中给出主板支持的 CPU 和内存的型号及数量	R4930G7	3	支持海光 7470 CPU，2 颗 CPU；最多可支持 24 根内存条，支持 DDR5 类型内存，速率最高支持 4800MT/s	无	无
24	尺寸（高×宽×	投标文件中给出产品尺寸；设计	R4930G7	3	87.5mm x 445.4mm x800mm	无	无

	深)	应遵循标准化、 系列化的要求； 机箱的内部结构 符合通用部件的 安装需要					
--	----	--	--	--	--	--	--

0105221210